常州市新北区建设工程

招标公告（资格后审7.0项目）

编号：B3204111839000015002001

1、工程名称：常州高新区（国能-新创）清洁供热工程

2、工程概况：

(1)批文号：常新行审备〔2022〕353号	(2)投资额：15007.3万元
(3)工程地点：常州市新北区滨开区	(4)建设规模：新建低压管线：DN700 管，长度8.8千米；DN500管，长度1千米；中压管线：DN200管，长度4.5千米；支管采用DN200-DN400，支管管长5千米。项目建成后形成年输送蒸汽200万吨的供汽能力。
(5)结构类型： /	(6)质量等级要求：合格
(7)计划开、竣工时间：2024年4月～2024年6月	

3、标段划分：

编号	标段名称	招标内容	估算价(万元)	申请人资质类别、等级	注册建造师资质等级
01	常州高新区（国能-新创）清洁供热工程管道绿化恢复工程	绿化	855	有效企业营业执照	申报项目负责人一名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企业、建造师报名的业绩条件：/

5、其他报名条件：

（1）投标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经当地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备案、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独立法人。

（2）投标保证金（投标保函或保单）说明：详见招标文件；

（3）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①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且无在建工程。

②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

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项目管理人员要求按常建[2018]50号文执行。

（4）评标办法详见附件一；

（5）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开标后对投标单位进行资格审查；

（6）不接受为本工程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单位的投标。

6、资格后审需提供的资料：

6.1 投标人必须将以下资料上传至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中，未按要求录入或录入不全，资格审查按不通过处理。

（1）“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三）；

（2）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四，如投标人选择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

注：①“投标人信用承诺书”和“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中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采用可靠的电子签名的“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的，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须为原件；采用手写签名的“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的，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须为扫描件。

6.2 投标人必须将以下资料的原件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录入“常州市建设工程电子化招投标系统”（7.0 系统）并在投标文件中制作链接，资格审查资料须以投标文件中链接的“常州市工程交易系统 7.0”的信息为准，且内容、印章完全，并在有效期内，按苏建招〔2015〕29 号文第二条（三）款执行；未入库或未作链接资料将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1）企业营业执照；

（2）项目负责人须录入“常州市工程交易系统 7.0”。

注意：若相关证照为电子证书的，须符合发证部门的使用要求。

特别提醒：

①本标段为“常州市工程交易系统 7.0”项目，需要投标单位在“常州市工程交易系统 7.0”（网址：http://58.216.50.99:8001/TPBidder）中注册、维护信息，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及时通过“不见面”方式办好企业入库等投标相关事宜（详见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指南-常州市工程交易系统 7.0 操作手册）。“常州市工程交易系统 7.0”使用“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V2.0”，访问入口在“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主页右侧

“建设工程”中“开标直播”。遇到操作问题或系统故障时，请在工作时间联系软件公司，联系方式如下：新点软件吕工：0519-85588123。

②投标人可以登录“常州市工程交易系统 7.0”（网址：http://58.216.50.99:8001/TPBidder）进行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的下载、招标控制价的下载、招投标答疑，同时应时刻关注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变更公告”栏目，查阅本次招投标可能存在的“重发公告、开标暂停、延期、终止、软件版本更改或升级通知”等相关信息，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③本项目为“不见面”开评标，“不见面”开评标时各投标人无需到开评标现场，请于开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常州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V2.0”登录并签到。为便于不见面开评标过程中招标人、招标代理能与各投标单位及时沟通联系，各投标单位在登陆“常州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V2.0”签到时须填写投标单位名称、委托人姓名及联系方式，若因投标单位未签到造成招标人、招标代理无法与投标单位联系，错失评标过程答疑澄清的，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负责。

④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可在线观看开标及抽取系数过程也可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现场观看开标及抽取系数过程。

⑤登录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常州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V2.0”。为保障各投标单位投标权益，请各投标单位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提前登录网址安装调试好计算机系统环境，确保登录使用正常，如遇系统问题可致电：4009980000，因未能及时解密等系统问题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在解密过程中，投标人在招标人发出解密指令后二十分钟内不能成功解密，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该项目的投标，其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⑥本项目开评标全过程在“常州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V2.0”操作，请各投标单位相关人员在开标过程中不要随意离开网上开标大厅，如因离开网上开标大厅错失信息造成不良后果责任自负。

⑦投标人对招标公告及文件如有异议请联系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异议联系人：顾女士；联系电话：0519-85582503；联系地址：常州市新北区东海路 202 号；招标代理联系电话：0519-89891660；联系地址：常州市武进区延政中路世贸中心 A801 室。

⑧投标人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编制电子化投标文件。

7、公告发布：

本公告发布媒体为：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本公告发布时间为：2024 年 3 月 18 日至投标截止日前

8、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至投标截止日前登陆登录“常州市工程交易 系统 7.0”中的“文件下载”获取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备注：

一、信息公布、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的下载、招标控制价的下载、招投标答疑："常州市工程交易系统 7.0"（网址：http://58.216.50.99:8001/TPBidder）。

二、本工程不满 3 家投标单位，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

三、由于招标文件模块限定，评标办法以招标公告评标办法为准。

四、本工程所有的资审资料，都必须在有效期内。如有关的资审资料在年审中的，资审时必须出具发证单位证明的原件；如有关的资审资料已经年审通过的，资审前必须在"常州市工程交易系统 7.0"里重新上传新的资料扫描件，请各投标单位务必注意。

五、项目报名成功以上传投标文件成功为准。

招标人：常州滨江供热管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武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常州市新北区东海路 202 号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延政中路世贸中心 A801 室
联系人：祁女士	联系人：李工
电话：0519-85582503	电话：0519-89891660

附件一

评标办法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各投标单位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等方面进行评分。具体办法如下：（共计100分）

根据省人民政府令第120号文规定由招标人组织进行清标工作。（具体详见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2条“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招标人清标程序）

一、技术标：不需要。

二、商务标（100分）

1、确定有效投标报价：

凡符合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纪要等有关招标实质性要求，且在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及以下的投标报价均为有效投标报价，未能实质性响应上述有关招标要求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2、打分:

确定评标基准价：通过相关投标数据合成确定评标基准价，高出或低于此基准价相应扣分。ABC评标基准价J =（A×50%+B×30%+C×20%）×K

A=本次招标项目最高投标限价×（100%-下浮率△）。

B=在规定范围内的评标价除 C 值外的任意一个评标价，在开标时随机抽取确定；

C=在规定范围内的本次开标最低评标价。

规定范围为：高于［(本次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平均值×0.7+本次招标项目最高投标限价×0.3)×0.75］的有效投标报价；

上述最高投标限价和评标价均应扣除工程（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后参与计算和抽取；本工程的（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为65万元。

注：①下浮系数K取值（96%、96.5%、97%、97.5%、98%、98.5%、99%）；

下浮率Δ取值18%、19%、20%、21%、22%、23%、24%、25%、26%、27%共10个数值。

②B值的抽取、确定：在不见面开标系统中直接抽取。

B值抽取方式：若评标价在A值的95%（及以上）范围内，则该类评标价不纳入B值抽取范围；若在A值的95%以下范围按下表进行抽取组成B值得抽取范围。

序号	抽取范围	抽取个数
1	A值的95%～92%（含）	1
2	A值的92%～89%（含）	1

3	A值的89%～86%（含）	2
4	A值的86%～83%（含）	2
5	A值的83%～80%（含）	2
6	A值的80%～77%（含）	1
7	A值的77%以下	1

由招标人代表在有效B值抽取范围内随机抽取确定。

若按上述办法未能抽取B值，则在规定范围内的任意一个评标价(除C值外)中随机抽取B值。

③以经评审的ABC评标基准价得最高分（100分），并以此为基准，确定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各评标价扣除（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后比对 ABC 评标基准价，每偏离1%减扣一定的分值(0.6分、0.7分、0.8分，在开标时随机抽取），每低1%减扣的分值为随机抽取值，每高1%减扣的分值为随机抽取值的1.5倍，偏离不足1%的，按插入法计算得分。

④开标时有效标少于等于3家的，不再采用ABC评标基准价办法，采用最低评标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⑤评标价指有效投标文件经澄清、补正和修正算术计算错误的投标报价。

⑥投标报价（子目）合理性分析打分（扣分项，累计扣分值不封顶）（投标报价（子目）合理性分析细则见附件二）

注：开标时有效标少于等于3家的，不再进行投标报价（子目）合理性分析。

⑦所有抽签均在开标后评标委员会所有评委确定有效标后由招标人代表在不见面开标系统中进行随机抽取。

⑧书面评标报告未经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之前，评标过程中的差错应当及时纠正。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签署完成书面评标报告），抽取产生的各类抽签值和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除计算错误外）。

三、定标

以上各项得分相加即为投标人的评标总分，评标总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评标总分相同,则选择其中投标报价低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评标总分相同,投标报价也相同,由最终得分相同的单位以开标记录表中从前往后顺序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项目负责人及其联合体中任何一个成员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上被公布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评标委员会不得推荐其为“中标候选人”。在评标结束前,评标委员会应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上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投标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情

形的，评标委员会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取消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资格后，评标委员会应按评标排名进行依次递补。

注意事项：

1、一旦发现中标候选单位的投标项目负责人已有在建或已另有工程中标的，则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同时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罚。

2、一旦发现中标单位存在非法转包、转让、挂靠等行为的， 将依法进行处理 ，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本工程招标公告中的评标办法与招标文件中的评标办法不一致时，以招标公告中的评标办法为准。

附件二

投标报价合理性分析办法

为保证投标报价（子目）的合理性，防止恶意不平衡报价，对不合理投标报价（子目）进行扣分，商务标累计扣分值不封顶。具体方法为：

1、本工程采用投标报价合理性分析，工程量清单各子目的限价（采用Excel 或dbf 格式）与最高投标限价同步公布。

2、分别计算出工程量清单各子目（或总措施费）的报价合理性分析评标基准值（J_0）：J_0=[K_0*55%+（S1+S2+S3）/3*45%]*（1-F）

其中：K_0 工程量清单各子目的限价（或总措施费），各有效投标文件的相应子目综合单价（或总措施费）的最高价S1、中间价S2、次低价S3，F下浮系数；

中间价按有效投标单位总数计算，如有效投标单位总数为奇数取中间值；如有效投标单位总数为偶数按投标单位总数除以2的数值，按从高到低排序计取。

方案：在所有的有效投标报价单位中，提取投标报价的每个子目综合单价为最高价、中间价、次低价与工程量清单各子目的限价合成；

上述方案中，S1、S2、S3 如超过K_0值的则剔除，以K_0进入合成。

本工程下浮系数F为35%，总措施费为45%；

3、不平衡报价分析：

（1）将投标单位工程量清单各子目的综合单价（S）金额与合理性分析基准值相比较A_0=（J_0-S）/J_0*100

（2）将投标单位工程量清单各子目的综合单价（S）与工程量清单各子目的限价比较B_0=（S-K_0）/K_0*100

（3）将投标单位总措施费（S）与合理性分析基准值相比较C_0=（J_0-S)/J_0*100

4、投标单位每个子目的A_0、B_0、C_0 值必须在一个合理范围内，如果超出范围，按“投标报价合理性扣分表”的规定扣分。

5、书面评标报告未经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之前，评标过程中的差错应当及时纠正。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签署完成书面评标报告)，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以及其他任何情形都不改变J_0值的结果。

注：开标时有效标少于等于3家的，不再进行报价合理性分析。

附表

投标报价不合理扣分表

A值	$A_0 \leqslant 6$	$6 < A_0 \leqslant 10$	$10 < A_0 \leqslant 15$	$15 < A_0 \leqslant 20$	$20 < A_0 \leqslant 25$	$25 < A_0 \leqslant 30$	$A_0 > 30$
扣分	0	0.02	0.1	0.5	1	2	5
B值	$B_0 \leqslant 0$	$0 < B_0 \leqslant 6$	$6 < B_0 \leqslant 10$	$10 < B_0 \leqslant 15$	$15 < B_0 \leqslant 20$	$20 < B_0$	
扣分	0	0.5	1	2	5	10	
C值	$C_0 \leqslant 40$	$40 < C_0 \leqslant 50$	$50 < C_0 \leqslant 60$	$60 < C_0 \leqslant 70$	$70 < C_0$		
扣分	0	1	2	4	5		

附件三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本单位及法定代表人，清楚知晓并参与本项目的招投标活动，并作出承诺如下：

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

二、严格按照本次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相应投标资料，并在常州市工程交易系统 7.0 中录入的所有企业信息和上传的企业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准确且合法的，没有弄虚作假的情形。

三、在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存在任何围标串标活动，也不存在以他人名义投标的行为。

四、在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标项目负责人无在建工程。

五、在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中，若投标人或项目负责人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自愿放弃本次投标资格。

六、正确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投标人权利和义务，遵纪守法，清正廉洁，不徇私枉法，服从建设等行政主管部门监管，接受社会监督。

七、以上承诺是本单位及法定代表人真实意思的表示。若有违背上述承诺，存在违法违规、弄虚作假情形的，本单位及法定代表人自愿接受招标人否决本单位的投标资格或中标结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接受相应的行政处罚、失信惩戒、扣除信用分。

本承诺书一经签订即作为中标合同的组成部分，对本单位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的行为具有法律约束力。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四

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本公司符合以信用承诺替代投标保证金的情形，现自愿作出以下承诺，并愿意承担相责任与风险。

在招投标过程中，本单位如违反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存在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形行为的，本单位承诺按所投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金额向招标人给付相关款项。未及时给付的，自愿接受如下处理，且不提出任何异议：

列入失信行为记录，并且自记录之日起至保证金兑付之日止，参与省内其他投标活动时，均以现金方式从投标人基本存款账户缴纳投标保证金，否则视同未提交投标保证金。

承诺人（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